证券代码:600764 证券简称:中国海防 公告编号:临2024-036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

公司本项目已实施完毕,持续督导期截止日为2021年12月31日。目前持续督导期已届满,鉴于公司本项目所募集配套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信证券尚需对公司剩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持续督导。

近日,公司收到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中信证券原委派朱烨辛先生、张明慧女士和钱文锐先生担任本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现朱烨辛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原因,不再继续担任本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原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张明慧女士、钱文锐先生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变更后,中信证券委派的本项目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张明慧女士、钱文锐先生。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还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在上述授权额度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1328 证券简称:登康口腔 公告编号:2024-022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4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为使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8月28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在进门财经举办2024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公司管理层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等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公司董事长邓嵘先生(或董事、总经理赵丰硕先生),董事、财务总监王青杰先生,独立董事王海兵先生,董事会秘书杨祥思先生,保荐代表人邓必银先生。

本次业绩说明会报名及参会方式如下:

1.网络端报名参会:https://s.comein.cn/A4LcR,进入页面,按指引申请参会。

2. 手机端报名参会:登录进门财经APP/进门财经小程序,搜索“001328”进入“登康口腔(001328)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或扫描下方二维报名参会:

线上会议申请参会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重庆登康口腔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65 证券简称:埃夫特 公告编号:2024-045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启智(芜湖)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智能机器人通用技术底座项目”第一阶段政府补助款项共计人民币5,000万元,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公司在政府补助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增加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5,000万元,预计对公司2024年度的利润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该项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7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种类: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金额: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单位结构性存款”92天2.00亿元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利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

公司下属子公司(指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单位结构性存款”92天2.00亿元理财产品。

(三)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92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公开发行了9,572,11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57,211,000.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957,211,000.00元(含发行费用),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43,619,440.12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098号《验证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实施主体
1	年产1.15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	133,971.75	94,361.94	苏利宁夏
合计		133,971.75	94,361.94	-

2024年2月1日、2024年2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基于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以及公司战略规划,将原建设内容中的“1,000吨丙硫菌唑”变更为“2,000吨丙硫菌唑”、“500吨对氯苯硼酸”变更为“2,000吨霜霉威盐酸盐”、“5,000吨对苯二甲腈”变更为“10,000吨间苯二甲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因此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为:新建生产厂房、年产2,000吨丙硫菌唑、1,000吨吡氟酰草胺、2,000吨4,6-二氯嘧啶、2,000吨苯并呋喃酮、2,000吨霜霉威盐酸盐、10,000吨间苯二甲腈的生产线及配套公用设施和购置生产、检测及其他辅助设备。原募投项目名称变更为“年产1.9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上述项目拟投资总额变更为148,328.09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仍为94,361.94万元。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00亿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单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金额	人民币2.00亿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0.95%-2.7%
产品期限	92天
产品起始日	2024年8月22日
产品到期日	2024年11月22日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上述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委托理财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符合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分析

1、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内。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风险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周转需要。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此次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2024年4月24日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4-050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8月30日(星期五) 下午 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08月24日(星期六) 至08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ADL600178@263.NET.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08月27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8月30日 下午 14:00-15: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8月30日 下午 14:00-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靳松先生

总会计师:王向坤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江华先生

独立董事:韩东平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08月30日 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8月24日(星期六) 至08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ADL600178@263.NET.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江华

电话:0451-86528172

邮箱:DADL600178@263.NET.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1298 证券简称:青岛港 公告编号:临2024-040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日(星期一)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至8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qgg@qdpor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8月30日发布《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2日(星期一)16:00-17: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日(星期一)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苏建光

总经理:张保华

独立董事:李燕

董事会秘书:孙洪梅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6日(星期一)至8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qgg@qdpor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二)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2日(星期一)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32-82983083,0532-82983220

邮箱:qgg@qdpor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88515 证券简称:裕太微 公告编号:2024-028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820,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820,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30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2月20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02号),同意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太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0,000股,并于2023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8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1,781,1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2264%,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218,8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7736%。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共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4名(因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4名股东解除限售期相近,为方便公司办理相关业务,股东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愿将其持有的限售股延期至2024年8月30日上市流通),对应股票数量为2,8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250%,锁定期为自取得股份之日起3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2,820,000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4年8月30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根据《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上市流通限售股股东所作承诺如下:

公司股东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移股权基金(河北雄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浦东海望集成电路产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1、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或者取得公司股份之日(指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36个月内(两个日期孰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若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经核查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裕太微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裕太微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裕太微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裕太微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2,820,0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5250%;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8月30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启鹭(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0.3750%	300,000	0
2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	0.7500%	600,000	0
3	上海浦东海望集成电路产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	0.7500%	600,000	0
4	中移股权基金(河北雄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0,000	1.6500%	1,320,000	0
合计:		2,820,000	3.5250%	2,820,000	-

注:(1)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2)以上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820,000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36个月
合计:	-	2,820,000	-

六、上网公告附件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裕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租 公告编号:2024-045
可转债代码:110083 可转债简称:苏租转债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苏租转债”转股使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87号)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苏租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50亿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62号文同意,公司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租转债”,债券代码“110083”。“苏租转债”自2022年5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5.4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3.05元/股。

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8月22日,“苏租转债”转股183,456,051股,公司总股本由4,369,861,778股增加至4,553,317,829股。在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从37.36%减少至35.86%,持股比例被动稀释1.51%。

二、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1:

企业名称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性用代码	91320000134767063W
注册资本	1,68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邓东升
成立时间	1993年3月5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东路291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信息披露义务人2:

企业名称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65092E
注册资本	213,724.8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尚岗
成立时间	1992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东路291号301室
经营范围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的维护管理和经营,与大桥建设相关的原辅材料和设备销售,实用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货物仓储,普通机械租赁,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办理审批手续后经营),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户外、印刷品广告。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石油制品零售,制售中餐,各类定型包装食品零售,烟草制品零售,书报刊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机动车修理和维护;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信息披露义务人3:

企业名称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20000714089457T
注册资本	25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姜钧
成立时间	1997年9月16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6号
经营范围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收费,物资储存,百货、纺织品、日用杂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销售,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以下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书报刊、成品油、烟零售,餐饮服务,定型包装食品销售,住宿,桑拿浴、理发,保路味;汽车货运,汽车维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2024年6月30日)		本次权益变动后(2024年8月22日)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96,000,000	20.50%	896,000,000	19.68%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409,080,000	9.36%	409,080,000	8.98%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27,600,000	7.50%	327,600,000	7.19%
合计		1,632,680,000	37.36%	1,632,680,000	35.86%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系“苏租转债”转股使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未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苏租转债”目前处于转股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是否选择转股及具体转股时间、数量存在不确定性,若后期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26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2024-66号
转债代码:110060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代码:188478 债券简称:21天路01
债券代码:138978 债券简称:23天路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应收账款资产支持证券发行要素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财务结构,促进高质量、稳健、可持续发展,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开展应收账款资产支持证券业务。公司此前已分别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2023年11月15日召开的西藏天路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资产支持证券化业务的议案》。并于2023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了公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资产支持证券化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70 号)。

公司自ABS立项以来,原定拟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合作,由平安证券作为计划管理人发行资产支持证券的方式进行融资。但根据平安证券ABS业务内核委员会会议决议,平安证券若通过其内核需要在发行前落实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额增信事宜。公司无法满足平安证券内核会议提出的要求,所以,近期平安证券正式向公司提出无法继续做公司此次ABS发行工作的承销机构。为确保ABS业务的正常推进,公司经多方甄选论证,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了应收账款证券化承销机构竞争性谈判会议,经过评标委员会的严格评审,综合考量报价合理性、执行效率、团队实力、过往承销业绩、销售计划等诸多方面指标,一致推荐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ABS注册及发行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事项已于2024年8月23日公司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17000168XK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1137287.846万元人民币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财务顾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此外,因重新招标选聘新的计划管理人可能导致需将部分发行要素变更,相应调整要素变更情况如下:

发行要素	修订前	修订后
计划管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分层	设置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由法律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认购,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由公司或公司指定第三方全部认购。优先级占比约 95%,次级占比约 5%。具体分层情况以专项计划实际成立时的公告为准。	设置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且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划分为优先A1级资产支持证券和优先A2级支持证券。其中,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由法律规定的合格投资者认购,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由西藏天路、西藏天路指定第三方或与西藏天路无关联关系的其他合格投资者认购。具体分层情况以专项计划实际成立时的公告为准。
差额补足承诺	公司作为差额支付承诺人出具《差额支付承诺函》或类似法律文件,承诺对专项计划账户资金不足以支付专项计划的应付相关税金和相关费用以及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之和的差额部分承担补足义务。四川发展担保或其他第三方增信主体作为专项计划保证人为西藏天路的差额支付义务提供保证担保。	专项计划拟由西藏天路对专项计划费用及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进行差额补足;由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西藏建工”)对专项计划费用及优先A2级支持证券预期收益和应付本金进行差额补足。具体增信方式及条款以实际签署的交易文件的约定为准。
销售机构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以交易文件约定为准。
增信措施	专项计划拟由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担保”)或者其他第三方主体作为增信机构,向专项计划提供增信。具体增信方式及条款以实际签署的交易文件的约定为准。	以上文差额补足承诺为准。

除上述变更外,专项计划的交易结构等情况均未发生变化。

本次计划管理人变更不会对专项计划的实施造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26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2024-65号
转债代码:110060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代码:188478 债券简称:21天路01
债券代码:138978 债券简称:23天路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发送至公司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形成决议如下:

选举达瓦扎西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自监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达瓦扎西先生简历:

达瓦扎西,男,藏族,1977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工程师。曾任西藏天路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日喀则至江孜段公路改建工程技术员;西藏天路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昌都地区八宿至牛塔沟技术员;西藏天路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山南俗坡下至三安曲林工程部部长;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日喀则亚东至乃堆拉公路改建工程项目总工;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扎墨公路新改建项目后续工程项目部经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经理、山南分公司总经理、国道 219线古堆乡至朗县金东乡段改建工程第 21 施工项目部经理;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重庆重交再生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现任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西藏天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26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2024-64号
转债代码:110060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代码:188478 债券简称:21天路01
债券代码:138978 债券简称:23天路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以通讯方式召开。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发送至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董事以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选举顿珠朗加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赵云德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相同,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顿珠朗加先生、赵云德先生简历如下:

顿珠朗加,男,藏族,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法学学士,公司律师。曾任西